

邹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

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17 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下文简称《条例》）等国家、省、市要求编制。全文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、收费及减免情况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部分。

一、概述

2017 年，市城管执法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24 号）等有关精神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全面推进城市管理重大决策、重点服务事项、群众关心热点等信息公开，加强解读回应，扩大公众参与，努力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、实效性，形成全社会重视、参与和支持城市管理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市城管执法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。明确了专人负责，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牵头，办公室、法制科等科室予以配合，形成职责分明、分工合理、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。建立健全了主动

公开工作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等各项制度，有效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、高标准、严要求地进行，做到了全面公开、及时公开。

（二）注重公开实效。及时向社会公布城市管理工作情况，对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政策、措施、决策、执法、项目建设等工作情况在门户网站上主动及时公开。回应社会公众关注热点，重点发布了老旧小区提质改造、道路街巷提质改造、乱停乱放整治、户外违规广告招牌集中整治等与市民生活紧密相关的有关业务工作，提升市民满意率。切实加强内部信息沟通，及时向相关部门、新闻媒体等有关单位报送城市管理信息，确保了政务信息畅通，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。

（三）拓展公开渠道。优化部门门户网站，增设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等栏目，并及时回应。开通并运维“邹城城管”微信公众号，第一时间推送城市管理工作动态，及时传播邹城城管好声音。不定期通过电视、报纸、网络媒体，向社会公布工作情况，提高工作的透明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（一）政府网站。2017年，通过门户网站发布政务信息320余条，政府门户网站市城管局栏目200条。其中发布城管工作动态信息200条，其他信息120条，转载媒体信息232条。（二）在线访谈。2017年，在邹城市广播电台《行风热线》专栏等开展访谈6次，就城市管理热点问题进行解读。

联合邹城电视台开设《聚焦城管》栏目，增强社会各界对城管工作的理解和支持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17 年度我局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市城管执法局没有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收费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7 年，市城管执法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7 年，市城管执法局不断完善工作制度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加强了舆论引导和政策解读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成效，但与城市管理事业发展和公众的需求还有差距。随着公众关注度的不断提高，在信息公开力度、政务服务平台对接等方面需进一步深化、细化。

下一步，市城管执法局将继续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围绕创建国家中心城市和建设品质长沙的总目标，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扩大公开范围，拓展公开渠道。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切

实做好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；二是优化公开平台建设，稳步推进网上政务服务，积极配合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部署；三是加大回应社会关切力度，对社会关注度高，群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及时、全面、主动公开政策信息，同步安排解读回应，切实强化政策宣传解读工作。

邹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2018年3月15日